

金蔓 著



金蔓都市白领浓情系列

# 蓝调咖啡

LANDIAO KAFEI

每次望见她的背影，我的内心总是会涌起一股莫名的伤感。她是怎样一个值得同情的女人？是一个尝尽了怎样的情感离合的女人呢？在这个城市，很多人都在情人恋人爱人面前美丽着，而她只能在一个公交站牌边孤寂地美丽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蓝调咖啡 / 金蔓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9.3

ISBN 978-7-5059-6307-8

I . 蓝… II . 金…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22457号

书名	蓝调咖啡
作者	金蔓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陈香君
责任印制	焉松杰 陈香君
印刷	北京合众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3.75
插页	2页
版次	2009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978-7-5059-6307-8
定价	28.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ep.com>

# 第一 章

我今年才二十九岁，是个富于浪漫和幻想的人，如果说岁月的水流灌洗过一些人的沧桑或者深化一些人的沧桑，那么我该属于这二者的合一吧？有时清纯如少女，有时感怀如中年人。啊？自己这么评价自己，庄羽听见会有什么反应？肯定把眼睛瞪得大大的，说一句，自恋狂吧？

有人说结婚的“婚”字是女字加一个昏，意思也就是女人昏了头才会结婚。他们说，爱情是女人生活的全部。似乎后一种说法更加具有说服力，女人都昏了头的，每个人都拼命向婚姻靠近，想要找到自己爱情的归宿，找到自己一生的终点。可是有没有想过，终点到了的时候，不也是另外一种人生的开始吗？

结婚后的女人都会像自己想象的那样过上幸福的生活么？这个问题或许婚后刚开始的几个月或者一年，新婚的女人会娇羞地点头告诉你：是这样的。婚后我们一起上班，一起下班，上班的时候还

要 MSN 聊天，讨论回家做什么饭。我不会做饭他就让我看电视等着他做好饭，我不会洗衣服他就会手把手教我，我还是不会，他就说没有关系，咱们家衣服全包我身上了。一起散步，一起睡觉，连梦里都是甜蜜。

可是已经习惯了婚姻生活的人呢？或许我可以用亲身的经验告诉你，当爱情的激情退去，剩下繁琐的生活的时候，婚姻生活会真正成为一种什么样的生活。每天一样的在家里收拾房间，打扫卫生，看看电视，打打麻将。将自己和以前疯狂的自己完全隔绝，让自己变成完全的家庭主妇。等待老公归来，心里空空落落，没有打扮自己的习惯，邋遢着，纠结着。

一到春天，我就有一种错觉。之所以叫“错觉”，是因为不能断然地肯定它的纯粹性的存在。也许在记忆里，也许在现实里。这样的“错觉”，跟什么有关，我并不知道，反正是一到了春天，我就常常觉得自己的心在飘，跟着天边的一朵云，或者跟着刚刚脱离枝丫的一片落叶在飘。在飘的过程中，我感到一丝丝遐想的痕迹。

每天清晨，在继东或早或晚赶去拍片或者去公司上班之后，我最喜欢做的事，就是搬一张高脚沙发椅到阳台边，整个人斜斜地倚着坐着，沐浴着初升的朝阳，心在飘。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记忆，我也有。看着照片上 18 岁的自己，一身酷酷的打扮，最喜欢打篮球或到处去爬山。那时的风风火火，那时的激情似乎早已如前世，现在也只是能够想想，继东不喜欢我打篮球，于是我就摆脱了自己的爱好。继东说你不要上班了，于是我就安心在家做全职太太。

一切还是像刚结婚的时候那么听他的，即使我们一样大，但是我还是觉得继东是最男人的，能给自己大大的温暖。当初即使为了他跟家里闹翻，那么多年都不再联系，也没觉得可惜。爱他，就是很爱很爱的。

不知道现在爸爸妈妈怎么样，不知道姐姐怎么样。想回，不敢回。虽在一个城市，却从来没有遇到过，不是刻意，但是却那么天随人愿。

刚刚历过了冬。金华市的春天还偶有风沙，天冷，街巷的人流让你不能不因之联想到蚂蚁。但还好，它很繁荣。

任何一个城市一旦繁荣了，就从此注定了不夜城的命运。你若够范儿，可以驾着奔驰宝马出去兜风，若是低收入一族，那么你尽可以踩着单车天天环保。不论白天黑夜，五星级酒店你可以去，街边小吃也可以尝，丰俭由君。

而继东是踩过单车，现在开着宝马的；是曾经吃着街边小食，现在经常光顾星级酒店的。我觉得，继东是彻头彻尾地变了。也许对这些改变本人有身不由己的一面。人活着就应该学会适应这个社会，不是吗？而生活的逐渐富足曾经是他一直企望的，现在我居然对所有的改变与“身不由己”联想一处——反倒是物质生活得到的越多，个人心境流失的便也越多。

开始思考，婚姻到底是怎么样的？就这么继续过一辈子么？以后再来个孩子，每天生活里只有丈夫，孩子，孩子，丈夫。就好像以前看到母亲的样子。继东是明星，日子过的颠倒黑白，我也跟着一起。明星的私生活最受到大家的关注，我于是也跟着受到关注。报纸上经常就会出现，继东与妻子怎么样怎么样之类的花边新闻，结婚这么多年，还是生生不息。不过，我知道习惯之后，也就不再在意这些事情了。

今天上午，在继东出门之前我就问他：“你天天不定时离家归家的习惯能改改么？”

“瞧你说的，”他淡淡笑着，“你说，我的时间是我自己可以支配的么，你又不是不知道，公司给我接了这个通告，接了那个通告我能怎么办？我不去的话，我还怎么继续在圈子里混下去，不挣钱的话，这个家怎么支撑下去。”

“我们不需要那么拼命又拼命地赚钱啊。”

“你不懂的。男人跟女人不同。”

“……那，出门小心点。”我用手顺了顺继东的领带和衣领，“这样好多了。哦，今天是周末，记得早些回来。”

继东点点头，“如果按照行程表没有变动的话，应该是可以的。”

似乎是想了想，又说：“呃，你抽空去一趟服装店，买两套睡衣吧，你目前的已经不行了，都皱了。”

“能穿就行了……要么，你陪我去。”我期待的眼神望向他的脸。

“喔！我没那么多的空儿。再说小报记者盯我盯得紧。你自己去吧，女人要学会打扮才好，别搞得没精神似的。结了婚更是。更别说你是继东的妻子”他顿了顿口气，又说：“待会儿，把地板拖一拖，书柜上也该擦擦了，房间整洁点才好看。还有窗台，你看看，蒙了这么多灰。你可以这样子打发时间的。你想的话，就去庄羽那边坐坐，嗯？”

“……好吧。你别尽啰嗦。”我的心里蓦地涌起一股烦躁，那么熟悉而陌生。可是我的表情却必须装出顺从和理解。

日子总是这么简单。这样的生活，真的要这么永远下去么？

倚在晾台边，晾台很宽，太阳懒洋洋将光线柔和着，再柔和着，轻颺微微吹拂，会让人感到少有的舒服。每天一个人做着该做的又似不该做的事，譬如洗碗拖地做饭洗衣服，如此等等，那些杂七杂八的琐屑，真是感到寡味了。以前的我会心甘情愿地做这些么？愿意去付出这么多么？是不是应该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方式了。似乎连继东都开始嫌弃我了。

为了他变成这个样子，再被他嫌弃，是什么世道？真的应该让自己改变一下了吧。

都说现在的女人是半边天，另外拥有半边天的男人其实也可以分担家务的，如果能跟在继东身边工作，是不是也很好？可以做他的经

纪人，帮他打理他的一切事情。反正以前我也做过类似的事情。这样每天都可以跟他在一起，不用自己一个人在家里傻傻地发呆。

可是，继东会愿意么？刚结婚的时候他就要求我全心全意属于他，于是就辞掉工作，安心做他的全职太太，负责他的全部生活。现在跟他提要求去上班，他会有什么反应？“他爱我么？也许，不让我依在他身边，是他作为男人的一个小小的目的和秘密吧？”

脑子里忽然浮升起上午继东走之前说的最后一段话。眼睛看向房间各处，到处都很好的，感觉很顺眼啊；用手摸一下窗台，也并没有多大灰。低头冲自己微笑，对着自己自言自语，似乎男人的话有时是不可信的，总会无意识地拿我天天在打理的家务来麻木我。无心的唠叨有时不也是一种束缚吗？

直起身来，伸伸懒腰，突然想去逛街。一个人逛街，而不约朋友。似乎真的已经很久都不逛街了，衣橱里的衣服也已经挂了那么久都没有什么更新。继东说得很对，应该去买几件衣服了，不好好打扮怎么让他继续喜欢自己呢？这个想法真是不错呢，一个人逛街，无拘无束，自己喜欢就买下来，不需要问别人的意见。

哼着歌开始收拾自己，在大大的浴缸里泡澡是最舒服的事情了，满身的泡泡环绕着自己，就好像自己是公主一样。舒服的按摩浴缸，让身体的每一个部位都那么畅爽，什么坏心情都忘记了。

在衣橱里找出及膝的短裙，上面配上一件同色系的毛衣，高领，既暖和又显示出美丽的脖子，让自己看起来很干练。做到梳妆台前开始化妆，脸上都已经有皱纹了，是应该好好的让自己的脸变得细致，滑嫩一点了。即使有再好的化妆术，老公还是可以看到自己老去的痕迹。有时间要好好护理一下自己才对。

看看时间，差不多了，在门口的鞋柜里找出黑色羊皮小靴子，外面套上黑色的大风衣。一个美丽的女人就出现在了门口的镜子里，看起来还是不错的。隔空对着镜子里的自己飞吻，这样对得起继东太太

的称号了吧？

早晨的太阳不烈，冬天刚过的金华市，天还是冷的。紧了紧黑色风衣的衣领，顺手将飘扬的发丝拢向脑后，表情淡然，赶紧钻进车里，谨防着身边突然窜出的狗仔。等红灯的时候看见街上形形色色的人群，寻思着他们是从哪里来，到哪地方去，是操着一口本地口音的本地人，还是各自夹着一些乡音的外地人。

一直很喜欢这样看人，猜测他们是做什么事情的，要去干什么，他们有没有结婚，他们有什么烦恼。似乎人总是这样那样的。看到别人有烦恼就会忘记自己的烦恼，还在安慰自己，其实我过的还是很幸福的。

一边开车，一边想。想着，走着。

现在，继东是在跟导演探讨剧本还是在摄影棚里变换一个又一个的姿势跟摄影师周旋？还是坐在化妆台上，闭着眼睛被化妆师折磨着那张英俊的脸，偷偷睡觉。他就这样忙碌着，奋斗着，一天比一天红，一天比一天更忙碌。甚至有一天之内飞到5个不同城市赶通告的事情。他忙碌得充实，我呢？闲散得空虚。

我今年才二十九岁，是个富于浪漫和幻想的人，如果说岁月的水流灌洗过一些人的沧桑或者深化一些人的沧桑，那么我该属于这二者的合一吧？有时清纯如少女，有时感怀如中年人。啊？自己这么评价自己，庄羽听见会有什么反应？肯定把眼睛瞪得大大的，说一句，自恋狂吧？

——不知不觉已来到香格里拉酒楼的楼下，斜对面不远就是庄羽的家。怎么走到这里了？不是说要逛街的么？想要掉转车头，看到手机，还是拨了庄羽的号码。

“喂，”她的声音从话筒传来，带着浓浓的鼻音，或许是刚刚睡醒？真是幸福的女人。

“我现在在你家楼下，是你下来还是我上去？”

“你怎么这个时候来？还是先上来吧，我还什么都没收拾呢。”

“好的。”电话收线，将车开进小区，这也许是习惯使然，也许在出门之前本就有这意思，只是不想随便承认，但是又必须承认，自己必须依靠友人来陪着打发时间。已经到了这么可悲的地步了么？

## 第二章

庄羽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从沙发上站起来，端了一盆梨放在茶几上，现在正在洗梨子。梨是天津雪梨，很名贵的一个品种，只见她小心翼翼地将皮削掉，细心地灌洗，然后用刨子刨成片，放在锅里，加进水去煮。我曾不止一次地见过她的这系列动作，知道这雪梨是特意为她丈夫刘冬准备的。

叩门。到了庄羽的家门口，轻轻地叩门。

庄羽小跑着出来，眼眶红红的。我仔细看着她，把手放在她的额头上，问：“你哭了。”

“唉，一点小事。”庄羽的眼光闪烁不定，“进来吧。”她闪开路，我走进去。坐到她雪白的大沙发上。

“喝点什么？——咖啡？还是茶？”她揉着眼睛问我。

“哦，不了……嗯，咖啡也好，老样子，你亲手煮的咖啡，我不要

速溶的。”

“我知道了，大小姐，你还是这么喜欢折腾人。”庄羽笑了，从进门第一次露出笑脸。就知道这招对她还是管用的。对她的撒娇，她似乎总是会承受，无论自己已经多少岁。

庄羽起身去煮咖啡，我跟过去，看她很娴熟的将咖啡豆磨碎，然后倒进咖啡壶，加热。“还是你煮的咖啡好喝，从手法上已经不得不佩服了。”我打算拍她马屁。

“好了，别拍马屁了，你在家无聊了？还是想要去逛街？”

“还是你了解我，继东说我的睡衣旧了，让我去买新的，还说我不知道打扮自己。你呢？是怎么了？”

“还是你们家继东好，那么关心你，又长那么帅，还是大明星。”她将咖啡倒进杯里，递给我，带着我向客厅走。

我把咖啡放在茶几上，说：“瞧你这样，到底出什么事了？”

“没有。就因小冬那人。这家呀，还不富裕，他总是不会精打细算，这不，上个月才刚换过电脑，今天又换了一台摄像机。这些东西，日新月异，哪经得起这么换？新的旧的，有的用就可以了，对不？”小冬叫刘冬，是庄羽的丈夫。

庄羽夫妇都是工薪阶层，挣的钱也不多，这样做的确是很不好，两个人过日子的确还是应该想着点以后才对，也都不是小孩子了，不能以后没有钱吃饭了带着孩子回家要钱吧。庄羽也是不容易。

我对她点点头。“他这么做还真是有点过分了。”

“——可他！就是这副德性！我不服啊，就说了几句，他倒好，红眉毛绿眼睛地跟我吵起来了，这家，我也付出过汗水，怎能总是他说了算呢？”

“这些事，夫妻俩该好好合计合计的，他是独断了点，你开心点，下次应该不会了。再说，钱还不是人家挣得多啊？有钱就花花也挺好的，不然来个大地震，大家还要它做什么，早花早享受了也好啊。对

不啦？”我想逗她开心，只能使劲想办法了。

“你啊，说的也不是没有道理。只是，两个人结婚过日子，他把钱全这么花出去心里总是有点不舒服，说说怎么了，还跟我吵起来了。”

“好啦好啦，别生气了，刘冬呢？出去了么？”

“刚刚虎着脸出去了。”庄羽叹了口气。

“哦。”

“萌萌，你差不多一个月不来串门了。”庄羽努力撇开刚才的话题，问。

“确切地说，是二十六天——整天扳着手指头算时间，日子总是这么不经算的。”我轻笑。

“那是因为，你太闲了——呃，也难怪！你们家继东那么疼惜着你，又不让你上班，害的你整日无所事事啦。”

“相比起来，你倒好。我还是很羡慕你的，那么好的日子，那么忙碌充实的生活。”

“好什么好？粗糙的生活过不住，细腻的生活也过不住，你还说好？——可真像是刚从井底出来一样。”

“好啊，我来你家安慰你，你倒真好，拐弯儿骂我？”我笑着要去咯吱她。

“我错了我错了，我再也不敢了，不敢了……”庄羽笑着倒在沙发上求饶。

“好吧我就原谅你了。”

“谢谢大佬高抬贵手。”

我拉过抱枕靠在沙发背上，腿放在茶几上，回复我从前小太妹的本色，说，“你的日子充实，有什么不好。”

“不好，就是不好，这样的日子也烦死人。他一个穷教书的，清水衙门里抠不出几个元宝来，我不得不去帮别人打工，挣点钱补贴家用。这是经济的入销平衡律，可千万不要入不敷出才好。”

“可是我怎么都觉得你们的日子过得比我的好，有的时候我都会羡慕在路边卖鸡蛋灌饼的夫妻。虽然那么辛苦，可是每天在一起，一起做这一起做那，多么的幸福。”

“你知道你说这话让别人听了多想打死你吗？”

“怎么？我说的不对啊？”

“你是大小姐，你从小就没有因为钱的事情发愁过，你当然是不会知道的了，穷人家的日子可是不好过呢，即使夫妻的感情再好，那么穷下去，也会是一样。”

“真的么？”我真的不相信也无法相信庄羽说的这些话。

“你就比如说我们家，我们一共两个人加起来才那么点收入，大人要吃饭，要穿用，女儿除了吃饭，除了穿用，还有教育开销。小雯这丫头，才六岁，特喜欢弹钢琴，现在每个周末大概都要去培训。这又是一项开支。我能不累吗？偏是孩子她爸不懂得理财！”

“小孩子要花很多钱的吗？”

“你没养过孩子你是不知道，吃要好的，穿要好的，现在的孩子们还特别爱攀比，那些个玩具就得多少钱啊。她一哭你就得给她买，大人到底还是扭不过孩子，这日子啊，真是难过死了。”庄羽说着，眼睛就开始红，好像就要往下掉泪珠。

“好了好了，不说了不说了啊。”我搂住她，拍拍她的头发。

“嗯。”她在我的肩膀上点头。

“日子总会好的。今天是周末，该放松放松吧。”

“是呀，呆会儿咱俩出去透透气。”庄羽从我的肩膀抬起头说，“我说的对不？相比起来，你的生活就好多了。女人呀，有个疼你爱你的老公，就知足了呀。”

“难道你家老公就不爱你？你说笑了，也不怕刘冬听见伤心的跟你闹离婚。”我想象着又继续说，“我嘛，就好像动物园里的老虎，被困在笼子里，每天过着饲养员为我‘计划’好的生活，笼子外头的人多

半羡慕我的，可我总是想冲出去。”

“你呀，母老虎！有了便宜还要卖乖来！”

“我哪里母老虎了？——哎呀，你这丫头，原来是骂我来着！”

我追着她跑过去，两个人围着沙发绕来绕去，结果绕到两个人一起体力不支，倒在沙发上。我继续抱住那个抱枕，斜斜地躺着，“他打我了。”声音很低，近似于呻吟，不知道倒在另一边的庄羽有没有听到。

“你刚才说什么？他怎么着？”庄羽一下子从沙发上做起来，刚才还奄奄一息的感觉，现在突然好像精神百倍了。

“我说，他打我了。给了我一巴掌。”调整了一下自己的姿势，我继续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又多加了几个字。

“你说，那么那么爱你的你家老公打了你？那个红透了天的明星继东打你了？”庄羽睁大眼睛，像是一万分的不相信，又像是刚刚吃了一个自己做梦也吃不到的果子，嘴巴微微地定住了。

“怎么？害你吓着了？”我尽量使自己的心绪平静，说：“夫妻之间，这原是正常的，你不必感到像太阳从西边升起从东边落下一样。”

“你把刚才的话再重复一遍？”

“夫妻之间，这原是正常的，你不必感到像太阳从西边升起从东边落下一样。”我重复了一遍，一个字都没有落下，就好像是复读机。

“萌萌，你变了。”庄羽定定神，“换了以前，你一定会火冒三丈的。”

“是么？”变了？

“以前你肯定早就哭着找我来，要不然就是跟他打起来了。要不是你，他能有今天么他？还敢打你，他是不是胆子太肥了点儿？”

“夫妻了这么久，是的，会变的。我不再是从前的我了。再说，我也知道他不是故意打我的。他很后悔。你看你现在，你也不再是原来的你了——我是说，结婚前与结婚后。”

庄羽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从沙发上站起来，端了一盆梨放在茶几

上，现在正在洗梨子。梨是天津雪梨，很名贵的一个品种，只见她小心翼翼地将皮削掉，细心地灌洗，然后用刨子刨成片，放在锅里，加进水去煮。我曾不止一次地见过她的这系列动作，知道这雪梨是特意为她丈夫刘冬准备的。

“哦？”庄羽闻言，停下手，抬起头来。

“你说，这梨给谁吃的？”

“我老公呀。上午他负气出走，过会儿可能就回来了。他喜欢吃这个，我就做了，煲个清汤，有啥不对。”

“你不记得啦？你们恋爱的时候，你告诉过我，刘冬说，他吃梨子是特喜欢连皮一起吃的。”

“呀，”庄羽笑起来，“他那是顺着我。”

“现在呢，是你顺着他啦。这就是恋爱的结果。”

“恋爱的结果？”庄羽笑了。

这时锅里的水沸了，庄羽揭开盖子，舀进几勺子冰糖，将火开大，约一分钟后又熄了火。这就成了。据说这种水煮梨能清肝润脾、下火消热。

看着庄羽忙完，才对着她说：“对，恋爱的结果，像现在你为你家亲爱的老公做的这串动作——从男人体贴你到你体贴男人，就是这个结果了。”

庄羽笑：“幸好你没有说，是‘男人的狐狸尾巴露出来了’。”

“大概一样吧。我老公也是。有时嫌我，房间打理得不够整洁，饭菜做得不对口味，其实也不能挑剔的，他偏是要随口说上一说才称心。”

“男人就这样。”庄羽的表情忽然严肃起来，“萌萌，你要记住，结婚，应该是男女双方从彼此值得依赖的关系中，去寻求并掌握让对方更幸福的方法。就像我跟小冬，偶尔吵吵是允许的，但过后必定要让那些不愉快烟消云散。”

“我明白。”我当然明白。不然怎么可能让事情过去得那么顺利，还是恋爱的时候，怎么可能会是这样轻易的放过呢？是不是我们都看清楚男人了，开始不跟他们一般见识了，还是我们开始忍让了，退化了？不再那么尖锐了？

“你倒给我讲讲，他是怎么打你的。”庄羽到底忍不住好奇心，终于问道。

“这个啊，你让我想一下。”我假装沉默地说。

“跟我装什么呀，要实话告诉我，每一个细节都要讲透彻。”

“好吧，跟你讲讲。那一次我是怄气来着，硬是指认他跟经纪人关系不对，他生气了。我不服，越闹，他越气。”我轻轻地摇摇头，“都怪我！其实我是明白的。至少，他虽然归无定时，但起码每天夜晚无论多晚都会记得归家。我觉得这是一个衡量好男人的标准。当然了，偶尔出差这是例外。”其实现在想来还是很后悔，当时的确是有点无理取闹的意思，可是又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

“有时候，这个‘偶尔’就能发生很多事”——庄羽忽然说道。

“你说什么？”她的话一下子打断了我的思路，不知道她莫名其妙的来这么一句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你们啊，只是随便的一件小事情，就可以闹成这个样子，不是偶尔的么？”

“或许婚姻已经到了一定的阶段，也就只能靠吵吵闹闹来增进感情了吧。”我感叹着说，或许，真的是我说的这个样子么？

“好了，别感叹了，先跟我说说，到底是怎么回事？”庄羽抓住我的手，抓的我生疼。

## 第三章

“哎，谁叫他那样！”我也跟着笑起来，想想他当时的的样子还真是很好笑。那个时候如果能给拍下来，一定要放在我们的金婚典礼上，让我的子孙都看看。这个想法突然把自己给镇住了，金婚，我已经想到我们的金婚了，就好像电视剧中张国立和蒋雯丽那样的么？子孙满堂，手牵着手走在雪地里，互相搀扶，互相依偎那么多年。我们，可以做到么？

“那天，他打了我，真打了我。我的鼻子流血了，很痛的。”

“想当初，他追你的时候整天粘着你，讨好你，就像一条哈……”估计她本想说的应该是“哈巴狗”吧？忽然觉得不妥，赶忙刹住，又道：“那时哪有舍得打你的意思？现在呢，真打起你来了。”

“他不是故意的。”我看她一眼没有介意那句话，现在，跟朋友讲话，还要护着自己的老公，即使他打了我，我还要替他说，他不是故